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 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729001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					
招生群 (類)別	12 家政群幼保類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x1.5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例 40%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10%	不予 加分	1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		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英文	--	x1.00倍					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30%	2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8	24		數學	--	x1.00倍							面試	--	100	10%	3	統測科目專業二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一	--	x2.00倍							才藝演示	--	100	10%	4	面試
原住民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x2.00倍							--	--	--	--	5	才藝演示
離島考生	1	--		總級分	3	--											6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#離島生名額：金門縣考生 1名	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1件					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(一) 21:00 止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						6件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(一) 10:00 起	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	0件							
甄試日期	111.6.17(五)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10件					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(四) 10:00 前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5、C-7、C-8								1件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(五) 12:00 止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1件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(二) 10:00 起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1件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(三) 12:00 止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1件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(二) 12:00 止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		
備註	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1. 「面試」評分標準：語言表達能力及態度35%、幼教相關知識35%、學習計畫及其他特殊表現30%。 2. 「面試」主要評量學生儀態風度、語言表達、邏輯思辨能力、對幼教工作之熱忱及對本系之認識等。 3. 「才藝演示」評分標準：才藝演示內容及流暢度50%、表演型態的設計、道具、服裝等創意50%。 4. 「才藝演示」可攜帶成果作品及所需用品進行進行演示或說明。													
		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 <a href="http://ttcece.ntcu.edu.tw/">http://ttcece.ntcu.edu.tw/</a> 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3402。 4. 本系為全師培學系，但以離島外加名額錄取者，其幼教師資生資格需俟學生入學日報教育部核准後方能取得。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國際企 業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 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				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729002	招生群 (類)別	08 工程與管理類	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				
								一般考生	1	3	合占 總成績 比例 30%	國文	--	x1.00倍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 )	--	100	15%	不予 加分	1	面試	
								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英文	--	x1.5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	--	100		25%	2	統測科目專業一
								原住民考生	0	0		數學	--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	30%	3	統測科目專業二
								離島考生	0	--		專業一	--	x2.00倍		--	--	--		--	4	統測科目英文
												專業二	--	x2.00倍		--	--	--		--	5	統測總級分
										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	--	6	統測科目數學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	1件					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 (一) 21:00 止			B. 課程學習成果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(*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			3件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 (一) 10:00 起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3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					3件							
甄試日期	111.6.18 (六)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	1件					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 (四) 10:00 前	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 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	1件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 (五) 12:00 止	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	1件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 (二) 10:00 起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 (三) 12:00 止	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1. 「面試」評分項目：儀表態度與語言表達、未來讀書或就學計畫說明、專業知識或其他能力表現。 2. 「面試」主要評量學生儀態風度、語言表達、邏輯思辨能力、對商管學習與相關工作之熱忱及對本系之認識等。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 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 <a href="https://ib.ntcu.edu.tw/">https://ib.ntcu.edu.tw/</a> 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3358。 4.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國小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，錄取學生須收取學分費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國際企 業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 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					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729003	招生群 (類)別	09 商業與管理群	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					
								一般考生	2	6	合占 總成績 比例 30%	國文	--	x1.00倍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 )	--	100	15%	不予 加分	1	面試		
								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英文	--	x1.5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	--	100		25%	2	統測科目專業一	
								原住民考生	0	0		數學	--	x1.00倍			面試	--		100	30%	3	統測科目專業二
								離島考生	0	--		專業一	--	x2.00倍		--		--		--	--	4	統測科目英文
												專業二	--	x2.00倍		--	--	--		--	--	5	統測總級分
										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	--	--	6	統測科目數學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	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		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1件						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(一) 21:00 止					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					3件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(一) 10:00 起						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3件								
甄試日期	111.6.18(六)					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3件						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(四) 10:00 前				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3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	3件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(五) 12:00 止				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1件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(二) 10:00 起					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1件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(三) 12:00 止					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1件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(二) 12:00 止			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 <a href="https://ib.ntcu.edu.tw/">https://ib.ntcu.edu.tw/</a> 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3358。 4.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國小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，錄取學生須收取學分費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國際企 業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 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729004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群 (類)別	21 資管類										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英文	--	x1.50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	--	100	25%	2	統測科目專業一				
一般考生	1	3	數學	--	x1.00倍	面試	--	100	30%	3	統測科目專業二			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專業一	--	x2.00倍	--	--	--	--	4	統測科目英文				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二	--	x2.00倍	--	--	--	--	5	統測總級分				
離島考生	0	--	總級分	3	--	--	--	--	--	6	統測科目數學				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1件	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(一) 21:00 止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							3件	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(一) 10:00 起	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		3件			
甄試日期	111.6.18(六)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3件	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(四) 10:00 前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3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			3件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(五) 12:00 止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1件	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(二) 10:00 起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1件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(三) 12:00 止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1件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(二) 12:00 止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						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 <a href="https://ib.ntcu.edu.tw/">https://ib.ntcu.edu.tw/</a> 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3358。 4.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國小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，錄取學生須收取學分費。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招生群 (類)別	考生身分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	
729005	07 設計群	一般考生	國文	--	x2.0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例 20%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20%	依加分 標準	1	面試	
		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英文	--	x2.0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	--	100	20%			2	素描
		原住民考生	數學	--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20%			3	統測科目英文
		離島考生	專業一	--	x3.00倍		素描	--	100	20%			4	統測科目專業一
			專業二	--	x3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國文
	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--			6	統測總級分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項目	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1件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 (一) 21:00 止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(*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2件		
			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 (作品) 成果							2件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 (一) 10:00 起		C. 多元表現: C-6、C-7、C-8									10件		
甄試日期	111.6.17 (五)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1件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 (四) 10:00 前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 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1件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 (五) 12:00 止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1件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 (二) 10:00 起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 (三) 12:00 止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1. 考生各項備審資料均應使用網路上傳備審資料系統送繳，以其他形式繳交之資料不予受理，本校亦不受理更換資料及補件。 2. 上傳送繳書審資料，請務必遵守智慧財產法。 3. 面試可攜帶作品集資料。 4. 面試評量重點：創意能力、邏輯思維與反應、儀表態度。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 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 <a href="http://dcdm.ntcu.edu.tw/">http://dcdm.ntcu.edu.tw/</a> 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-3389，E-mail：dcdm@mail.ntcu.edu.tw 4.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國小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，錄取生修課需另收取學分費。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是否選填一校一系(組)、學程	否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729006	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例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招生群 (類)別	09 商業與管理群			國文	--	x2.0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例 20%	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20%	依加分 標準	1	面試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英文	--	x2.0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	--	100	20%		2	統測科目英文
一般考生	1	3		數學	--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40%		3	統測科目國文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一	--	x3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總級分
原住民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x3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專業一
離島考生	0	--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--		6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項目	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1.6.6(一) 21:00 止	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							2件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並寄發 複試通知日期	111.6.13(一) 10:00 起			B-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(*須至少上傳1件)									2件	
甄試日期	111.6.17(五)	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 成果									2件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1.6.30(四) 10:00 前			C. 多元表現: C-6、C-7、C-8									10件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1(五) 12:00 止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1.7.5(二) 10:00 起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1件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1.7.6(三) 12:00 止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1件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1.7.19(二) 12:00 止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.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
備註	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1. 考生各項備審資料均應使用網路上傳備審資料系統送繳，以其他形式繳交之資料不予受理，本校亦不受理更換資料及補件。 2. 上傳送繳書審資料，請務必遵守智慧財產法。 3. 面試內容包含即時反應手繪，無須具備技法能力，著重創意思維。即時手繪材料由本系準備。 4. 面試評量重點：創意能力、邏輯思維與反應、儀表態度。									
		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，始得畢業。 2. 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，以符標準。 3. 本系網址http://dcdm.ntcu.edu.tw/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-3389，E-mail：dcdm@mail.ntcu.edu.tw 4.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國小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，錄取生修課需另收取學分費。											